

嘉義縣光榮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辦法已於 109.9.2 召開之一〇九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提案討論議程中提出，決議通過。(附上一〇九學年度第一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下頁附上組織辦法。)

嘉義縣義竹鄉光榮國民小學
109 學年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9 月 2 日(星期三)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多功能 e 化教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請假或缺席：無

主席：邱校長玉燕

記錄：白綾綉

一、 校長致詞：**附件一**。

二、 各處室工作報告：

單位	教導處	發言人	呂文雅
時間	109 年 9 月 2 日 (星期三) 13:30		
地點	多功能 e 化教室		
<p>一、 行事曆請參閱紙本，重點項目提醒。</p> <p>二、 週三進修規畫—有三大取向優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課程運作(含社群、課程研修、課程評鑑)2、學力提升(數學奠基、語文奠基、科技輔助)3、法定研習(性平、特教、輔導、環教)4、其他：創新教育(實驗教育) <p>依此三大取向辦理教師專業進修研習講座，並結合各處室業務宣導課程及本校申請的計畫等。週三下午的進修研習，以本校排定校內研習為主，除非有必須參加的校外研習。此外亦歡迎同仁提出想增能的項目和推薦講師。</p> <p>三、 舞蹈增能課:此學期共有 7 次，請跟課老師協助點名、控管秩序、學習老師的教法，適時靜動態影像紀錄，將學習成果放至網路硬碟/LANDISK/共享資料夾/109 學年舞蹈影照片。</p> <p>四、 辦理補救教學:開班名單如上學期期末會議，有課中及課後補救兩種方式。擔任補救教學老師仍需有影像紀錄、教學紀錄和留下學生歷程檔案，做為內部備查及函送成果用。目前英語班經費暫由張丁和基金會和凱基基金會支出。</p> <p>五、 家庭訪問:落實家庭教育與親師關係經營</p>			

- 1、預排:上學期週三進修到府訪問一次，其餘依需要不定時不限方式實施家庭訪問，家訪後請填寫家訪紀錄表，學年度結束後將相關資料裝訂成冊送教導處彙整。
 - 2、請務必和家長保持良好親師關係，對學生錯誤的行為，加強輔導矯正，並填寫於輔導紀錄簿。除了負面行為，學生有正面的行為發生時，亦可告知家長。
- 六、**輔導與管教:**請同仁管教學生請依輔導與管教辦法，利用正向管教方式，勿體罰。
- 七、**公開授課:**依規定校長及教師校長及教師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1次，相關辦法及附件放在共享資料夾，完成公開授課及繳交表件後，核予研習時數。請各位師長預填公開授課日期、領域和配對夥伴，最後一位填寫老師再送回教導處。
- 八、**巡堂:**依巡堂實施計畫進行，表單如**附件二**。
- 九、**教育優先區計畫授課教師、課表、學生名單**如109年函送計畫，此學年度加入兩位新生。外聘教師由何佳儒老師、陳素馨老師，內聘教師由林姿均老師擔任。
- 十、**行政工作與教學工作分掌表**說明**附件三**

單位	教導處教務組	發言人	劉耀聰
時間	109年9月2日(星期三) 13:30		
地點	多功能e化教室		
<p>1、學籍系統資料建置完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舊生資料再檢視、校對，新生資料建置 ② 查詢學生資料(身分別)如有需增加項目，可自行增加或告知教務組增加 ③ 學籍、輔導簿冊線上列印，各欄位請填寫完整 <p>2、獎學金申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109第一學期清寒學生教科圖書補助申請(9/9)。 ② 低收入戶學生，請協助通知學產基金，需要有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申請截止日至 (9/30)。

③ 廣達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申請 (9/10)

3、語文、閱讀：

① 相關贈報資源：國語日報、國語日報週刊、全國兒童週刊、全國兒童美語每學期期末繳交推動成果 (學生的成長) 及感謝卡 (學生對贈報人的感謝)。

② 鼓勵閱讀：光榮國民小學推展暨獎勵閱讀寫作實施辦法 (修正) 申請愛的書庫借閱，以利班級共讀

③ 「雲水書車、田園行動書車」到校巡迴，歡迎各班級善加利用閱讀資源，「雲水書車」並可以辦理相關借閱書籍，到校巡迴日期：9/29 (二)、10/28 (三)、12/9 (三)；田園行動書車：10/19 (一)、1/8 (五)。

④ 持續推展晨讀十分鐘 (7:50~8:00)。

⑤ 鼓勵學生在國語文寫作上有更多著墨，參見本縣喜悅寫作投稿獎勵要點：喜悅投稿請將獲刊載文章影本及投稿名冊一式二份送和順國小辦理相關獎勵事宜並將文章上傳至嘉義縣喜悅讀學堂

⑥ 彈性閱讀課

4、學力測驗相關資訊

① 108 學年度三年級國語；五年級國、英、數；六年級英語科

② 歷屆考古題請至學力測驗網站參考

③ 教務組將於下學期辦理學力模擬測驗 (試卷為 107、108 試題)

5、善加利用因材網

6、各項輪值 (教案：王巧沛老師、科展：俊璋主任) 放置公務信箱 / 教務組

7、作業調閱辦法

單位	教導處訓導組	發言人	林姿均
時間	109年9月2日(星期三) 13:30		
地點	多功能e化教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9/8 三、四年級租稅教育宣導，可帶統一發票兌換獎品 2、9/25 四到六年級民雄國中水上活動 3、10/16 一到三年級台灣工藝研究中心 4、10/29-10/30 台北兩天一夜戶外教育 5、11/17-11/20 音樂比賽 6、1/19 婦幼宣導 			

單位	午餐執秘	發言人	蔡慶笙
時間	109年9月2日(星期三) 13:30		
地點	多功能e化教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學期起，每週供應國小部每位學童18元的鮮奶1瓶。 2、統一基金會還是每週提供每位學童豆漿和鮮奶1瓶。 3、日前有收到中華開發公司所補助的加菜金二萬元，將妥善運用於今年的營養午餐中。 4、驗菜工作還是要麻煩各位同仁了，請務必確認當天 廠商送到的菜和出貨單是一致的，感謝大家的幫忙。如發現食材有問題時，請在第一時間通知午餐執秘處理。 			

單位	教導處(輔導、特教)	發言人	張藝齡
時間	109年9月2日(星期三)		
地點	多功能e化教室		

一、輔導：

- 1、輔導公文轉達：請老師們依據學生的生活狀況、學習情形及行為表現，加強辨識學生輔導需求，如察覺有輔導需求者，應主動及時提供輔導資源，落實初級預防輔導工作。

依據學生輔導法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附件7「學校三級輔導體制中教師、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之職掌功能表」規定，摘要如下：

- A. 初級預防之目標：提升學生正向思考、情緒與壓力管理、行為調控、人際互動以及生涯發展知能，以促進全體學生心理健康與社會適應。
 - B. 教師職掌之一：了解學生的生活狀況、學習情形及行為表現，並觀察辨識學生行為。
 - C. 輔導教師職掌之一：協助學生適應環境，增進自我認識及生活適應的能力。
- 2、若班上有需輔導老師介入輔導之學生，請導師先行進行家訪，填寫輔導記錄，並填寫「高關懷家訪紀錄表」及「高關懷評估及安置表」後送交承辦人，空白電子表單置於雲端硬碟中，請自行下載使用。
 - 3、「禾心 Online 經典大師講座」暨下半年度各類教育訓練課程公文公告於雲端公文公告欄，有興趣老師可報名參加。

二、特教：

- 1、召開本學期期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進行本學期特教業務推動報告。報告內容詳如會議記錄。
- 2、提供疑似身心障礙學生之評估參考資料供教師參考，相關資料置於雲端硬碟中供下載使用。

單位	總務處	發言人	黃俊璋
時間	109年9月2日(星期三) 13:30		
地點	多功能e化教室		

一、 行政工作：

- 1、 校園環境設施安全改善維護、校安通報及門禁管理、遊戲器材的維護。
- 2、 每學期水塔清洗及飲用水3個月抽驗1次。
- 3、 幼兒園教學設備充實計畫申請送件。
- 4、 午餐廚房設備充實申請採購。
- 5、 幼兒園遊戲場招標施工至11月份。
- 6、 校園社區化改造-擴建教室裝修工程完工。
- 7、 因應 COVID-19 疫情，感謝同仁協助照顧學生，校園進出入人員的注意，提醒交通車及校車的消毒。
- 8、 由於氣候變化，為預防急雨及豪大雨，需改善校園排水暨鋪面工程，預向縣政府提出申請充實設施設備計畫，請同仁提出相關建議。
- 9、 校園遊戲場申請計畫送件。
- 10、 校園電路系統改善申請計畫。
- 11、 9/21 星期一防震疏散教育演練，9/11 星期五防震疏散預演。

二、 其他事項：

- 1、 感謝同仁們的協助及幫忙。

三、 討論提案：

案由一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成方式
提案人	劉耀聰
說明	原「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已廢止，各校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請討論。
建議或辦法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家長及社區代表等，必要時得聘請學者專家列席諮詢。是以本校課發會成員為：一、行政人員代表：以校長為召集人，成員包括各處主任及組長。二、年級（含幼兒園）或各學科領域教師代表各一位共七位。三、家長及社區代表（家長會代表 1 人，由家長會長推薦之；社區代表 1 人由校長遴聘熱心校務之社區人士）。
決議	照案通過

案由二	本校 110 學年度學習節數分配																																																																																	
提案人	劉耀聰																																																																																	
說明	110 學年度一、二、三年級學習節數採固定制，4-6 年級採九年一貫比例制，請討論。																																																																																	
建議或辦法	<p>各學習節數如附件</p> <p>符合九年一貫比例規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嘉義縣 110 學年度學習領域、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學校概況表編號： 30 鄉鎮別： 義竹 校名： 光榮 國小^㉒</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年級</th> <th>一年級^㉓</th> <th>二年級^㉓</th> <th>三年級^㉓</th> <th>四年級^㉓</th> <th>五年級^㉓</th> <th>六年級^㉓</th> </tr> <tr> <th>節數^㉔</th> <th>節數^㉔</th> <th>百分比^㉔ 節數^㉔</th> <th>百分比^㉔ 節數^㉔</th> <th>百分比^㉔ 節數^㉔</th> <th>百分比^㉔ 節數^㉔</th> </tr> </thead> <tbody> <tr> <td>語文領域^㉕</td> <td>7^㉖</td> <td>7^㉖</td> <td>7^㉖</td> <td>28%^㉖ 7^㉖</td> <td>29.64%^㉖ 8^㉖</td> <td>29.64%^㉖ 8^㉖</td> </tr> <tr> <td>數學領域^㉕</td> <td>4^㉖</td> <td>4^㉖</td> <td>4^㉖</td> <td>12%^㉖ 3^㉖</td> <td>14.82%^㉖ 4^㉖</td> <td>14.82%^㉖ 4^㉖</td> </tr> <tr> <td rowspan="4">生活課程^㉕</td> <td rowspan="4">6^㉖</td> <td rowspan="4">6^㉖</td> <td>社會^㉕</td> <td>3^㉖</td> <td>12%^㉖ 3^㉖</td> <td>11.11%^㉖ 3^㉖</td> </tr> <tr> <td>自然與生活科技^㉕</td> <td>3^㉖</td> <td>12%^㉖ 3^㉖</td> <td>11.11%^㉖ 3^㉖</td> </tr> <tr> <td>藝術與人文^㉕</td> <td>3^㉖</td> <td>12%^㉖ 3^㉖</td> <td>11.11%^㉖ 3^㉖</td> </tr> <tr> <td>健康與體育^㉕</td> <td>3^㉖</td> <td>12%^㉖ 3^㉖</td> <td>11.11%^㉖ 3^㉖</td> </tr> <tr> <td>綜合活動^㉕</td> <td>2^㉖</td> <td>2^㉖</td> <td>2^㉖</td> <td>12%^㉖ 3^㉖</td> <td>11.11%^㉖ 3^㉖</td> <td>11.11%^㉖ 3^㉖</td> </tr> <tr> <td>小計^㉕</td> <td>20^㉖</td> <td>20^㉖</td> <td>25^㉖</td> <td>100%^㉖ 25^㉖</td> <td>100%^㉖ 27^㉖</td> <td>100%^㉖ 27^㉖</td> </tr> <tr> <td>彈性學習/課程節數^㉕</td> <td>3^㉖</td> <td>3^㉖</td> <td>6^㉖</td> <td>6^㉖</td> <td>5^㉖</td> <td>5^㉖</td> </tr> <tr> <td>合計^㉕ (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之總節數)^㉕</td> <td>23^㉖</td> <td>23^㉖</td> <td>31^㉖</td> <td>31^㉖</td> <td>32^㉖</td> <td>32^㉖</td> </tr> <tr> <td>說明欄^㉕</td> <td colspan="6"> ^㉑依據教育部 95 年 5 月 24 日台國(二)字第 0950073748B 號令修正「九年一貫課程實施要點」，國民小學一、二年級語文領域學習節數併同生活課程學習節數彈性實施之。^㉒ ^㉒三至六年級英語及原住民族併入語文領域，提高語文領域節數比例，依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規劃適當之學習活動併入綜合活動領域節數。^㉓ ^㉓依據 12 年國教課綱，一年級語文領域新增新住民語文選項。^㉔ </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三至六年級英語及一至六年級本土語言應列入「語文領域」統計。^㉔ 2. 若有領域節數或彈性課程節數不符合「課程綱要」規定者請在「說明欄」註明。^㉔ 	年級	一年級 ^㉓	二年級 ^㉓	三年級 ^㉓	四年級 ^㉓	五年級 ^㉓	六年級 ^㉓	節數 ^㉔	節數 ^㉔	百分比 ^㉔ 節數 ^㉔	百分比 ^㉔ 節數 ^㉔	百分比 ^㉔ 節數 ^㉔	百分比 ^㉔ 節數 ^㉔	語文領域 ^㉕	7 ^㉖	7 ^㉖	7 ^㉖	28% ^㉖ 7 ^㉖	29.64% ^㉖ 8 ^㉖	29.64% ^㉖ 8 ^㉖	數學領域 ^㉕	4 ^㉖	4 ^㉖	4 ^㉖	12% ^㉖ 3 ^㉖	14.82% ^㉖ 4 ^㉖	14.82% ^㉖ 4 ^㉖	生活課程 ^㉕	6 ^㉖	6 ^㉖	社會 ^㉕	3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自然與生活科技 ^㉕	3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藝術與人文 ^㉕	3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健康與體育 ^㉕	3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綜合活動 ^㉕	2 ^㉖	2 ^㉖	2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小計 ^㉕	20 ^㉖	20 ^㉖	25 ^㉖	100% ^㉖ 25 ^㉖	100% ^㉖ 27 ^㉖	100% ^㉖ 27 ^㉖	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㉕	3 ^㉖	3 ^㉖	6 ^㉖	6 ^㉖	5 ^㉖	5 ^㉖	合計 ^㉕ (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之總節數) ^㉕	23 ^㉖	23 ^㉖	31 ^㉖	31 ^㉖	32 ^㉖	32 ^㉖	說明欄 ^㉕	^㉑ 依據教育部 95 年 5 月 24 日台國(二)字第 0950073748B 號令修正「九年一貫課程實施要點」，國民小學一、二年級語文領域學習節數併同生活課程學習節數彈性實施之。 ^㉒ ^㉒ 三至六年級英語及原住民族併入語文領域，提高語文領域節數比例，依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規劃適當之學習活動併入綜合活動領域節數。 ^㉓ ^㉓ 依據 12 年國教課綱，一年級語文領域新增新住民語文選項。 ^㉔					
年級	一年級 ^㉓		二年級 ^㉓	三年級 ^㉓	四年級 ^㉓	五年級 ^㉓	六年級 ^㉓																																																																											
	節數 ^㉔	節數 ^㉔	百分比 ^㉔ 節數 ^㉔	百分比 ^㉔ 節數 ^㉔	百分比 ^㉔ 節數 ^㉔	百分比 ^㉔ 節數 ^㉔																																																																												
語文領域 ^㉕	7 ^㉖	7 ^㉖	7 ^㉖	28% ^㉖ 7 ^㉖	29.64% ^㉖ 8 ^㉖	29.64% ^㉖ 8 ^㉖																																																																												
數學領域 ^㉕	4 ^㉖	4 ^㉖	4 ^㉖	12% ^㉖ 3 ^㉖	14.82% ^㉖ 4 ^㉖	14.82% ^㉖ 4 ^㉖																																																																												
生活課程 ^㉕	6 ^㉖	6 ^㉖	社會 ^㉕	3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自然與生活科技 ^㉕	3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藝術與人文 ^㉕	3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健康與體育 ^㉕	3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綜合活動 ^㉕	2 ^㉖	2 ^㉖	2 ^㉖	12%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11.11% ^㉖ 3 ^㉖																																																																												
小計 ^㉕	20 ^㉖	20 ^㉖	25 ^㉖	100% ^㉖ 25 ^㉖	100% ^㉖ 27 ^㉖	100% ^㉖ 27 ^㉖																																																																												
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㉕	3 ^㉖	3 ^㉖	6 ^㉖	6 ^㉖	5 ^㉖	5 ^㉖																																																																												
合計 ^㉕ (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之總節數) ^㉕	23 ^㉖	23 ^㉖	31 ^㉖	31 ^㉖	32 ^㉖	32 ^㉖																																																																												
說明欄 ^㉕	^㉑ 依據教育部 95 年 5 月 24 日台國(二)字第 0950073748B 號令修正「九年一貫課程實施要點」，國民小學一、二年級語文領域學習節數併同生活課程學習節數彈性實施之。 ^㉒ ^㉒ 三至六年級英語及原住民族併入語文領域，提高語文領域節數比例，依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規劃適當之學習活動併入綜合活動領域節數。 ^㉓ ^㉓ 依據 12 年國教課綱，一年級語文領域新增新住民語文選項。 ^㉔																																																																																	
決議	照案通過																																																																																	

案由三	審查本校為「規範校外人士協助學校教學或活動，俾維護學生權益」條文，(如附件四)並自 109 年 8 月 31 日起生效，提請 審議。
提案人	呂文雅
說明	依據嘉義縣政府 109 年 7 月 14 日府教發字第 1090154192 號函辦理。
建議 或 辦法	檢附「嘉義縣義竹鄉光榮國民小學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草案」乙份
決議	照案通過。

四、 臨時動議：無。

五、 散會：15 時 30 分。

嘉義縣光榮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壹、依據：

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

貳、組成方式：

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學期前完成相關規劃。

參、組織成員：

- 一、行政人員代表：以校長為召集人，成員包括各處主任及組長。
- 二、年級或各學科領域教師代表各一位共六位。
- 三、家長及社區代表(家長會代表 1 人，由家長會長推薦之；社區代表 1 人由校長遴聘熱心校務之社區人士)。

肆、組織功能：

- 一、規劃並審定學校課程實施計劃：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求等相關因素，並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審慎規劃。
- 二、審定全校各年級課程實施計劃。
- 三、審核教師自編之教科用書。
- 四、審定全校各年級各學習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每節上課分鐘數。
- 五、選修課程之規劃。
- 六、提供教學資源與建議。
- 七、課程與教學評鑑，彙整教學成果。

伍、會議時間：

- 一、定期會議：每學期 2 次為原則。
- 二、不定期會議：視需要召開。

陸、任期：

每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連選得連任，無給職。

柒、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可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一：

嘉義縣光榮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執掌表

職 稱	職 務	姓 名	工 作 執 掌	備註
校 長	委員會召集人	邱玉燕	綜理全校課程之規劃與實施	
教導主任	1. 副召集人暨執行祕書 2. 社會領域教師代表	呂文雅	負責課程之規劃、執行及審核。	
總務主任	健體領域教師代表	黃俊璋	協助課程規劃、執行及審核。	
教務組長	本土、資訊領域教師代表	劉耀聰	建立與蒐集課程、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相關資料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訓導組長	社會領域代表	林姿均	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各年段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教師	自然領域教師代表	蔡慶笙	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各年段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教師	數學領域教師代表	李世雄	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各年段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教師	國語領域教師代表	張藝齡	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各年段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教師	綜合領域教師代表	黃國珍	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各年段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教師	藝文領域教師代表	翁怡芬	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各年段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教師	生活領域教師代表	杜艾珉	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各年段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教師	英語領域教師代表	許又文	討論與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綱要，審核各年段學習領域課程研發小組規劃之各領域課程	
家長會長	委 員	陳攀桂	提供九年一貫課程之諮詢與建議。	
家長代表	委 員	薛嘉緯	提供九年一貫課程之諮詢與建議。	
社區代表	委 員	鍾茂森	提供九年一貫課程之諮詢與建議。	